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地区人居环境监督评价项目服务						
主管部门	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朝阳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04	45.98	45.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04	45.98	45.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农村地区未拆迁村庄环境整治提升，提升人居环境涉及乡人居环境管理水平，保障长效管护资金合理合规支出。	已完成2025年度12个乡的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聘请专业机构，每月开展检查工作，人居环境成绩稳步提升，村庄环境得到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